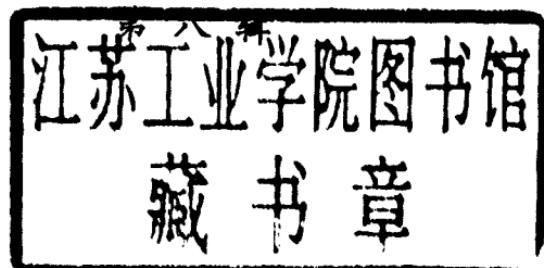


# 無錫地方資料匯編

第八輯

无锡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无锡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 无锡地方资料汇编



无锡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无锡县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编

封面题字 高石农  
封面设计 陶士范

3.1

无锡地方资料汇编  
第八辑  
江苏省武进县村前印刷厂  
字数130,000 印数5,000  
1986年12月印  
• 内部发行 •

# 无锡地方资料汇编

## 目 录

- |                |        |
|----------------|--------|
| 五五纪年(下).....   | ( 1 )  |
| 无锡的早期出国留学..... | ( 33 ) |
| 无锡市的民办学校.....  | ( 78 ) |

### 行业介绍

- |                          |         |
|--------------------------|---------|
| 解放初期的无锡石油业.....          | ( 92 )  |
| 解放前的无锡面粉业.....           | ( 99 )  |
| 无锡最早的电灯公司—耀明电灯(气)公司..... | ( 103 ) |
| 无锡制种业.....               | ( 109 ) |

### 名店介绍

- |                     |         |
|---------------------|---------|
| 拱北楼面馆.....          | ( 120 ) |
| 无锡巢丝女工第一次同盟总罢工..... | ( 123 ) |
| 无锡第一所青年工人俱乐部.....   | ( 125 ) |
| 最早的一批戏院、电影院.....    | ( 127 ) |
| 最早的职业学校.....        | ( 133 ) |

### · 人物 ·

- |           |         |
|-----------|---------|
| 薛福成传..... | ( 135 ) |
|-----------|---------|

### · 社团 ·

- |           |         |
|-----------|---------|
| 青城导社..... | ( 140 ) |
|-----------|---------|

无  
锡  
之  
最

## 古运河传说

无锡因果说动皇帝心 ..... ( 142 )

### • 旅游 •

孙继皋与孙继皋墓 ..... ( 146 )

无锡市大事记(1955—1957) ..... ( 148 )

### 地名探源

老县前与鼓楼 ..... ( 126 )

五里街 ..... ( 122 )

总目录 ..... ( 177 )

# 五五纪年(下)

薛明剑

公元一九四六年，民国三十五年戊戌，五十二岁，在无锡。

一月，国立复旦大学校长章益函告决定迁设无锡，请余担任复员顾问。

修复申新三厂劳工自治区。

二月，为纪念先室，创立钟瑞图书馆于自治实验乡，並先由余赠书五万余卷，以利乡民阅读。以大墩文昌阁为馆址，由禹款前去规划。

抗战八年，木材来源缺乏，年来以拆屋旧料应用，同乡李汉兴等因约余成立允利木行于西城脚，以利地方建设。

二十二日，重庆迁川工厂联合会推余以常务理事名义，代表出席国府召开之法制经济两专门委员会。

无锡旅京同乡会推余为理事长。

三月二日丑时(阴历丙戌年二月初三日)禹全生，希望从此儿女完全，不再增育，故以全名。

从兄子瑜辞自治实验区副乡长，另由县府聘廉文熹继之，决定续办中心小学三所，保国民小学二十所，初高中一所，又兴办芙蓉圩水利工程处，使圩民无水灾之虞，並使低田二万余亩可多收小麦一熟。

二十日，国民参政会举行第四届第二次大会于重庆，余

先五日飞往参加，至四月方闭会，此次大会出席二百卅四人。为胜利后第一次大会，余对各部门提出书面质询如下：对交通部询问利用军用飞机及接收之敌伪船舶协助复员运输；对经济部询三峡水利发电何时开始筹备；对行政院要求统一政令；对军政部质询军用飞机是否参加复员运输工作；对外交部质询速即调查各地华侨在此次抗战中之损失；对农林部提询恢复蚕丝桐油之国外市场；对司法行政部要求实行冤狱赔偿；对社会部询问政府对后方工厂未能顾及厂主破产；对财政部询问国家银行所定之工资利息过高；对粮食部询问何时废弃征购粮食，及价目太高；对教育部主张教育计划须与工业建设计划配合；对内政部要求通令全国各县划区办理自治实验乡；对善后救经总署认为用人行政，不应漫无规定及限制。

又提下列各案：一、提议侨民教育行政应统一，教部及侨委会之事权应划分案。二、请政府拨款修筑江苏省江北被毁运河堤岸及江南海塘工程，以弥水患而苏民困案，三、请政府延长兑换伪币截止日期案。四、请政府迅即订第一期经济建设原则及战后工业建设纲领，将纺织等轻工业划归民营案。五、请政府迅即裁军，并妥慎安排退役军人充分就业办法案。六、请政府解除江苏省民困建设苏南工业区计划案。大会完毕时，余与林虎、孔庚、诸辅成、傅斯年、左舜生、陈启天等被选为驻会委员，在任期间集会廿三次，临时会七次，自二次会议起，移京举行，余先后提案如下：

#### 关于军事者：

第一次临时会，请政府对编余官兵迅予工作及自治组织案。决议：送请政府迅速办理。

八月二日第七次会，拟请政府通令军事机关不得擅包交通工具以利交通案。决议：本案送请政府迅速切实办理。

八月二日第七次会，拟请政府严查军车肇祸事件，并迅定有效管制办法，以重民命案。决议：本案送请政府切实办理。

**关于交通者：**

七月五日第五次会：请政府改善运煤办法，以利生产案。决议：送请政府办理。

七月五日第五次会：请政府改善各铁道三四等车设备，藉以减少阶级观念案。决议：送请政府切实办理。

九月十三日第八次会：拟请政府通令全国铁道汽车轮船等交通机构，优待编余军官及其家属回乡案。决议：本案送请政府迅速办理。

**关于财政者：**

第一次临时会，拟请政府转商迅将日茧运华复兴丝业案。决议：送请政府酌办。

七月十九日第六次会，请政府迅速挽救丝业危机案。决议：检同原办法送请政府妥筹速办。

**关于工矿者：**

八月二日第七次会，请政府速派工矿专家赴美参加赔偿委员会工作，确保我国权益案。决议：本案修正通过送请政府采择施行。

**关于金融者：**

九月十三日第八次会，拟请中央银行金融检查处改善提存各省市县银行暨商业银行存款准备金办法案，决议：本案通过送请政府注意。

**关于水利工矿者：**

十一月八日第十二次会，拟请政府将武进无锡二县所属芙蓉圩设置农田水利示范区案。决议，保留。

三十六年二月十八日第十七次会：请政府迅予恢复长兴煤

矿，以裕燃料而利工业案。决议：本案通过送请政府采择施行。

关于金融者：

三月十四日第十八次会，请政府切实诱导游资从事生产事业案。决议，修正通过

关于工业者：

四月十一日第二十次会，建议政府切实扶助机器工业案  
决议：本案通过送请政府采择施行。

四月二日，余与林虎、孔庚、褚辅成、左舜生、陈启天等当选本届国民参政会驻会委员。

廿五日，居停德生先生于沪宅内至申新总公司时被匪绑去，延至五月廿八日始释归，余曾向应道请求严密营救。

五月江苏省政府聘余为本省苏北流亡难胞筹赈委员会委员，辞之。

六日，经济部聘余为本部计划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一星期。七月无锡县政府聘余为小学教员暑期讲习班讲师。

与李惕平创办工业通讯社于无锡，按日发刊，至三十八年仍为发稿。（内政部发登记证警一〇九号）

苏南工业协会，奉社会部令，改为江苏省工业协会，当即集议改正。

九月，无锡苏北流亡难胞救济委员会聘余为委员。辞之。

十日，苏北难胞救济协会（常委冷御秋）聘余为委员。

二十六日，社会部函请赴上海六区棉纺公会商讨修正工厂法、公会法。

与胡念倩、荣玉德先生等办无锡长途汽车公司，往来湖滨，便利游客。

办允中冰厂于西河头，令次儿禹甸主其事。

设允丰栈于蓉湖庄，派许贞一主其事。

设允利米厂于北门外，资本及人员，均以万县米厂复员人员担任之。

八月，无锡医事人员训练班成立，即借余序成桥旧宅上课，班长秦秉衡先生，教员均为当时名医，推余任董事长。

八月十八日，无锡私立忠勤高级职业学校请余任董事。九月，无锡私立怀仁中学创办人吴先生良，陈校长宝琨聘余为校董。

二十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建设委员会委员。

无锡私立竞志中学校董会聘余为校董。

十月十日，无锡私立城中中学(董事长王贻白)聘余为校董。

二十日，中国全国工业协会江苏省分会开会，余仍当选为理事长。十一月一月，江苏建设协会聘余为财务委员会委员。

无锡县政府聘余担任第三期工运训练班工业概况讲师。

三十日，江苏省政府发给甲种公职候选人审查合格证明书，换领城三字一一五七七号国民身份证。

十二月无锡县政府续聘余为本县平民习艺所董事。

十二月十五日国民大会正式开幕(四月二十五日原公布定五五开会，为应政治协商会之请，延至十二月十二，继又延至本日)至二十五日闭幕，共到代表一千三百八十一人，无锡除余(商)与李锡平(区)孙翔凤、徐赤子(工)四人外，尚有顾一泉，谈明华等多人，通过宪法及临时提议多件，余等因已失去二十五年被选时意义，除反对现任行政人员得当选为代表、及主张维护民营工业须载明宪法外，未作其他主张。

**公元一九四七年，民国三十六年丁亥，五十三岁，在南京无银。**

是年仍兼国民参政会参政员及驻会委员，又兼宪政实施

促进委员会委员。

一月一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警察局义勇警察设计委员，辞之。江苏省立教育学院请余担任践四社会教育研究所理事。

本年添设允利第二碾米厂于蓉湖庄，仍由万县厂复员人员主持一切。

创设允新锯木厂于西门外冰池头，委丁赞明先生为经理。

二月六日吾母孙太夫人墓地，由锡山东麓迁至东大池，取其地干燥，及风景优美，由荣德生先生赠送，墓门不用联语，而书无锡自治实验乡薛孙太夫人之墓字样，四围筑以青砖围墙。

二月十日，二男禹甸因肺病没于普仁医院，遗一女，名中梁。

二月十八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惠山区名胜管理委员会委员。

二十八日，无锡木业商业同业公会聘余为顾问（董事长沈益康）。

三十日，钱孙卿、杨四箴等发起恢复无锡扶轮社，社址设普仁医院。

四月八日，中国童子军江苏省无锡县理事会聘余为顾问。

九日，无锡县国民义务劳动服务团聘余为指导员。

十八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本县工资评议会委员。

五月十九日，无锡开原区各校联合运动大会，聘余为裁判长。江苏省建设厅（厅长董赞尧）聘余为无锡渔市场筹备委员，辞未就。

考试院考选会发给甲种公职候选人考试及格证书。

五月二十日至六月二日，出席国民参政会本届第三次大会，余对张群院长建议维护农工增加生产、对内采取和谈不得用兵两文件。对王世杰外长报告质询日本赔偿我国物资之百分比如何核计、对葡商约向以未提及收回澳门等等。对谷正纲社会报告，质问工业会法何以迄未颁行，不免有失职责。对谢冠生司法报告，质问已判决之汉奸，曷不放逐边境从事垦荒生产工作。对俞鸿钧财政报告，建设从速扶助农工矿业之发展，以增税源及速即实行裁并税局等等。对谷正伦粮食报告，质询各地中粮公司何故不能与所在地之民管粮食厂合作。对左舜生农林报告，询问恢复毛麻丝业之改良工作，及纠正蚕丝推销协助复员会贷款办法等案。对林蔚国防报告，质问联勤总司令部不应禁止人民运豆，致苏南人民缺乏豆油，而各油厂因是被迫停工案。对余大维交通报告，质问对于打捞沿海及长江下游之敌伪沉船已否办理案。对朱家骅教育报告，质询对于人民团体及工厂开办之学校，望能变通提存基金之办法及抗战期间被毁之小学校舍，现已恢复若干，政府急须予以注意等等。对薛笃弼水利报告，口头质问应速全力注意兴修长江黄河水利案。对张万生内政质告，质询地方自治经费占额太少案。对翁文灏资源报告，质询何故漠视长兴煤矿公司不予协助案。对霍宝树善后救济报告，质询已运到之救济物资，望能不分党派地区，迅予公允分配案。对陈启天经济报告，质询曷不划一经济行政，加强行政效能，切实扶助人民从事生产等案。

又向大会提议案四件：（一）抗战期间被敌人强占之化工研究所及工厂，并被敌人破坏者，应请政府向远东委员会强调主张责令日人拆卸同类设备，以供研究所及工厂作该研究所及工厂等损害赔偿之用案。（二）请政府挽救农村危机等。

(三)请政府调整税务机构，节省人力财力案。(四)请政府协助並督促淮南矿路公司迅速修复矿区至裕溪口铁路，接近长江运输，並將长兴煤矿公司迅速恢复开采，以利京沪各地工业燃料增加生产案。余並推为审查经济报告。

六月十五日，租九福厂原址创设允福面粉厂。初推李柏生先生任其事，不就，改推孙镜波先生为经理，日出粉二千五百包，资本以集体之基金为多。

旧编无锡指南，第十七期重印出书，由大儿主其事。

允福灯塔牌面粉，初出时较老牌兵船、炮车等价须相差三四万元，至年终时，南京价目已相等，上海反高出十万，青岛则常高出五十万，各地均乐用之。此无他，仅在精选高麦，注意制造两途耳。

六月，无锡医事人员训练班学员一百二十六人学行毕业式，编有纪念册，余为之序。

六月二十六日(五月初八日)酉时，大儿生第三孙，命名中成因生于序成门序成桥宅，故名。

七月三十一日，无锡县救火会聘余为名誉理事(理事长为旧同学陈进立)。

徐雪寒拟在纱布交易所设立纱号为经纪人，四弟函嘱协助並任董事。

八月，荣一心先生创办江南大学于西乡管社山，推余任校董，本年先设三院十系，招生三百名，聘定章渊若任校长，预拟将来招定五千人，并约定一九五〇年，另设农村教育学院于自治实验乡。

八月三日，复苏出版社函知第二次理监事联席会议，推余为财务委员。

无锡私立惠南小学校董事会聘余为校董，(董事长吴

敬人)

十八日，无锡仁济医院推余为董事长(院长孙保垣)

十九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湖山风景区管理委员会委员

二十日，江苏省政府聘余为江苏水灾急赈委员会委员。

九月，江苏省参议会，函请担任张仲仁先生公葬委员会委员。十四日，无锡旅京同乡会，推余任常务理事。

二十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筑路委员会委员。

十月十三日，经济部长陈启天函告二十五日起，开全国纺织工业会议三天，请余出席往之。

十一月十日，中国劳工研究会聘余为经济委员会委员。

十五日，无锡县政府聘余为水利委员会委员，十一月十五日又聘余为农田水利委员会委员。

十二月，本年自治实验乡水利工程处初次排水，可使历年不种小麦之圩田，明春多产小麦一熟，圩民深为欢慰。

十一日江苏省政府主席王懋功函请偕冷御秋先生，“参加治安会议所决定之督导团至各地视察”，辞未去。

卅一日，江苏省第二区行政督察专员聘余为锡武澄三县县防办事处联防经济委员会委员，辞未就。

**公元一九四八年，民国三十七年戊子，五十四岁，在南京无锡。**

修正余于三十三年所订之初步愿望十则，为今后处世之准绳。录如左：

明剑初步愿望十则：

余幼年从事工读，对社会经济，深寄改革之愿，继从邑中实业家荣德老游，先后凡三十年，尝见其所书“饱暖千家怨；金钱万恶魔”一联，初不解其寓意所在，久之，渐感其意义深长，非过来人不能道只字。盖旧社会向有一家饱暖千

家怨之事实，新社会自左倾之说，更使离社会而独自饱暖者，实现行其千家之怨矣。盖金钱之为物，用之的当，固可为事业上之工具，用之失当，实为万恶之大魔。小则观财富之能传于百年子孙者，有讥；大则如今日美国之富豪，已属善用其财富者矣，然尚多为人指摘。今国家必限制其发展，并征其所得税及遗产等者，以防机械发达后，财富之过分集中也。我国今日社会人士，固属大贫与小贫，不足以言富，然前车之鉴，不能不预为之防。惟考今日我国生产界情形，民营事业，固有其上述顾虑与因果，国营事业，亦有缺点而未使人满意。故余于抗战西上后，经营之各种工厂，散布于重庆，长寿、涪陵，万县、奉节、江津、白沙、北碚以及西康昆明者凡十八单位，每一单位之股份，大半为集体之基金，仅少数得许经理及同仁之投资。惜于胜利后，因职工之归思与星散，生意之衰退与价落，以致十九末能获有预期之成果，甚有一二单位，人心不古，损失之重，有非意想所及者，又不能不负责为之料理，以致赔累之重，亦出意外。胜利归来，未能因失败而放弃主张，仍本前定方针，设立允利允福允新允中允固允大允祐允友联等十所，以及外省留存之机械、面粉、碾米等工厂，合存十三所，其有上述各项基金之投资，约值金元五十万元以上。预定第一步须先完成二十个生产工厂，同时并联合成立金融管理机构。除乡村建设及奖学金、图书馆、文献馆等，刻正支用一部份息金外，其余各项事业尚未着手，预计暂时数年间，一面从事本身服务之推动，一面尚须扩大基金投资之数目，须至民国四十三年，方可停止基金之扩展，动用全部利润，而将预定各项社会之事业全部推行。兹将拟予完成之初步愿望十则，分述如下，以为逐年逐事推进之准绳，尚希同志之赞同者，赐予协助焉。

一、愿乡村男女老幼，均能自治，故拟筹集乡村建设基金，倡导全国乡村农民，终年安居乐业，盖各乡能平安，即全县能平安，推而至于一区一省与全国全世界，均能平安，则进入大同之治矣。

二、愿仿瑞士吸取外来人士游览风景之收入，平衡公私支出。例如吾锡能以湖滨山水，整理完善，至少可以供养全邑三分之一人民的生活。故拟筹集湖山建设基金，用作开发风景之始基。

三、江阴筑港后，海外船舶，即可舍上海而直达江阴，更藉电车铁路以达无锡，完成工业中心之区。虽由参政会历次建议于前，如无地方人士推动于后，不易达成目的。故愿筹集工业中心区建设基金，为今后推动工作之工具。

四、各国均设有奖学金奖励清寒子弟之力学，吾国亟宜仿行，故愿筹集奖学基金，除为吾母设薛孙太夫人奖学金，及内子衣食积余之黻铨奖学金外，最近又就余兼管之允记各厂号，按年提成，作奖学基金，委托复苏社办理之。

五、为纪念苏锡一代人文起见，拟设文献馆，除编印先贤著述、地方志书外，兼为廉南湖吴芝瑛夫妇设万柳堂藏经楼，为杨范甫先生设范甫馆，他如秦效鲁，荣氏昆仲，均有设馆纪念之价值，故愿集文献基金为推动是项工作之起点。

六、余家自祖而父，历倡节俭，举凡婚丧喜庆，概无举动，先室逝世渝上，迁柩回乡，戚友均以举丧为言，余均却之，惟曾捐地设无锡公墓于重庆，办钟瑞图书馆于自治实验乡，藏书数万卷，并移先室师生友好赠赙作基金，愿将来更扩充成立中国图书流通社，为世界图书馆之供应库。

七、文化事业不能以营利为目标，然社会无协助机构，殊难使之达成目的，余童时主编课余杂志，及长又办无锡杂

志，江苏通讯，复苏月刊，每因限于经济，而中途辍版。今又发起工业通讯，能延续至何时，亦未敢逆料。更目睹文化界服务人士之清苦，故愿集资扶助之，名曰协助文化事业基金，以改善从事文化事业与新闻事业之人士，使之专心于事业为目标。

八、目睹年过七旬之老者，办事既限于精神，废事不为，亦有所不能，当事者精神上之苦闷与无聊，有过于少年之失学，壮年之失业，故愿筹集基金，傍大学而设愿春学院，使年老者得与青年共同生活，并专聘学者，讲授新学旧识，兴之所至，亦可偶为青年一事一言之导师，老少情绪，藉以调和。

九、我国制造发明先于各国，近代一切发明，亦不弱于欧美，考其少有成就者，社会无同情之协助也。故拟募集研究工业奖励基金，凡社会之工业公共团体或专家应得研究发明人之奖励，每年均以此项基金之利润给付之。

十、余生于父母，长于地方，愧于桑梓，未尽棉薄，故储集扶助社会事业基金，举办华阁大礼堂（华阁吾父字），一以纪念吾亲，一以供故乡遇婚丧喜庆集会之用，使足容二三千人，其他如托儿所，儿童公园，儿童图书馆，均愿陆续建成之。

以上各项投资事业，每一单位均有一保管委员会，年推一值年代表（即股东代表，并得参加该一项工厂之董事或监察），可使事业既不因个人之得失而受影响，更不因潮流所趋而变动，是则以消遣精神，而从事生产之目的，又因生产而达成发展与获利，更因获利而完成社会建设。要知事业能发展，社会能繁荣，一家子女之求学谋事，均属小焉者矣，故余对于办事业取名允字，而不用永字者，即寓公允无私，两利为利之义也。虽不思事业之永久存在，而事业自永存矣，愿世之同情而不吝教我者，祈指正而协助之。